



欧希蒂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OCD Certification Co.,Ltd

环境管理体系 认证实施规则

文件编号：OCD-EMS-2024

版本号：第 A 版，第 1 次修改

编制：质保部

审核：刘彦妮

批准：朱红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实施规则

1 目的和范围

- 1.1 为规范欧希蒂认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 OCD）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则。
- 1.2 本规则规定了 OCD 进行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程序与管理的基本要求。
- 1.3 OCD 进行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属于其他管理体系认证，自愿申请认证，非强制认证。
- 1.4 本规则仅适用于 OC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开展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活动。
- 1.5 遵守本实施规则的要求，并不意味着可免除其所承担的法律責任。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4001-2016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ISO 19011 管理体系审核指南

GB/T 24004-2017 环境管理体系 通用实施指南

GB/T 27021.2-2021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2部分：环境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

CNAS-TRC-010 环境管理体系技术领域划分指南

CNAS-CC121 环境管理体系审核及认证的能力要求

CNAS-CC01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要求

CNAS-CC11 多场所组织的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

CNAS-CC105 确定管理体系审核时间

CNAS-CC106 CNAS-CC01 在一体化管理体系审核中的应用

3 术语和定义

CNAS-CC01 及 GB/T 24001 中的术语以及下列术语适用于本文件。

4 认证机构要求

4.1 从事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CD 应符合 GB/T 27021.2-2021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2部分：环境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规定的从事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基本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认证机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获得国家认监委批准、具有管理体系认证资质。

4.2 本规则应当在发布后 30 日内，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备案后，OCD 方可根据本规则的要求开展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活动。

请联系欧希蒂认证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查看剩余部分

联系电话：4000404898 转 2